

2025 年度沙湾市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自治区、地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安排和《关于印发〈沙湾县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沙党办发〔2018〕147号）要求，2025 年沙湾市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在上级财政部门 and 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关心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及自治区、地区财政工作会议精神，积极探索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加强项目全周期跟踪评价，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以绩效为导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和部门支出结构，推动财政资金实现更高水平的聚力提效。现将 2025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如下：

一、全面开展财政预算绩效工作

（一）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管理工作主动性、积极性。2025 年沙湾市进一步完善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根据人员调整情况及时对沙湾市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进行调整，下发了《关于调整沙湾市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的通知》，加强绩效管理，明确主体责任，使各部门单位更加牢固地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进一步明确流程、方法，增强了可操作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制度化和规范化。

（二）强化绩效管理指导，提高各部门单位绩效工作水平。2025 年，沙湾市聘请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第三方机构参与绩效管理工作，从绩效目标设置开始即对各预算单位予以“全过程”指导并审核，不断提高了各部门单位的预算绩效工作水平，有效地保障了我市绩效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2025 年度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1、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2024 年沙湾市共有 145

个部门单位全部完成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上报了《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2024 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整体支出预算 497782.9 万元，预算执行 495721.26 万元，执行率 99.59%，数据与部门决算报表一致。部门单位自评平均得分 97.27 分，财政部门绩效评价平均得分 96.57 分，其中：优（90 分（含）—100 分）142 个，良（80 分（含）—90 分）3 个，无中和差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2、2024 年项目支出单位自评。2024 年沙湾市共计上报项目 792 个，完成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的填报，项目全年预算 235747.52 万元，预算执行 234572.0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5%，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97.84%。单位自评平均得分 98.07 分，财政部门项目支出评价平均得分 98.95 分，其中：优（90 分（含）—100 分）785 个，良（80 分（含）—90 分）5 个，中（70 分（含）—80 分）1 个，差（70 分以下）1 个。评分低于 70 分以下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率较低、部分项目还未完工验收，导致总体偏差率较大，评分较低。

3、2024 年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按照“部门评价的项目优先选择 2024 年度涉民生重点项目，且被评价项目资金额应不低于 2024 年度财政预算安排项目支出资金总额的 20%。原则上以 5 年为周期，实现部门评价项目全覆盖”的要求，各部门选择了 117 个项目实施了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填报了《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117 个项目全年预算 85392.46 万元，实际执行 84949.3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48%，绩效目标总体完成率 99.88%。部门评价平均得分 99.20 分，财政部门对各部门上报的项目支出部门评价平均得分 98.92 分，其中：优（90 分（含）—100 分）116 个，良（80 分（含）—90 分）1 个，差（70 分以下）0 个。评分低于 70 分以下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率较低。

4、重点项目支出财政评价。选择 2024 年度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及覆盖面广、影响力大、社会关注度高的 5 个项

目，涉及资金 5785.13 万元，资金执行数 5785.13 万元，执行率 100%。财政部门对选定的 5 个重点项目委托新疆智汇铭宸科技咨询有限公司进行评价，从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等内容进行了审核、评价，平均得分 97.1 分，其中：优（90 分（含）—100 分）4 个，良（80 分（含）—90 分）1 个，无中和差的重点项目支出评价。

5、项目事前绩效评估。2025 年，对我市 2 个部门单位，2 个新增项目（涉及资金 5200 万元）进行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编制了事前绩效评估报告，财政部门进行了评审。

6、2025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2025 年，我市 131 个部门单位结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 420103.4 万元，市财政局对部门单位报送的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材料进行了全面审核，对审核不合格的退回单位进行了整改。

7、2025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跟踪监控。2025 年度全市 131 个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监控。整体支出预算数 469306.36 万元，执行资金数 209598.84 万元。截止 6 月底总体执行率 49.88%。各项支出均按进度正常支出。市财政局对各部门单位提交的整体绩效监控报告进行了审核，根据绩效监控审核结果，提出绩效审核意见，对审核不合格的退回进行了整改。

8、2025 年度项目绩效目标。2025 年全市 131 个部门单位，310 个项目设置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预算金额 147166.34 万元，准确反映出财政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财政局随部门预算（草案）同步报送市人大常委会；市人大常委会批准预算后，各部门单位随部门预算公开同步向社会主动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9、2025 年 5 月项目支出绩效监控。2025 年 6 月 30 日全市

131 个部门单位,严格按照既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内容和指标值,开展 1-5 月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监控,310 个项目调整后预算数 147166.34 万元,到位资金 143232.49 万元,执行资金数 79743.58 万元,资金执行率 55.67%。市财政局对各部门单位提交的监控报告进行了审核,根据绩效监控审核结果,提出绩效考核评价意见。

10、2025 年 8 月绩效目标监控。按照上级绩效部门工作安排,2025 年 8 月 30 日全市 131 个部门单位,严格按照既定的项目绩效目标指标内容和指标值,开展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全过程监控,336 个项目调整后预算数 141887.55 万元,到位资金数 141887.55 万元,执行资金数 113967.45 万元。总体执行率 80.32%,财政审核平均得分 94.20 分。市财政局对各部门单位提交的项目绩效监控报告进行了审核,根据绩效监控审核结果,提出绩效考核评价意见。

11、2025 年我市乡村振兴衔接资金 6569 万元,涉及 11 个项目。财政部门对各部门上报的扶贫项目支出部门评价,从项目立项情况、项目过程情况、项目产出情况、项目效益情况等内容进行了审核、评价。

12、社保基金预算绩效管理。按照《关于转发〈自治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沙财社[2019]2 号)进行绩效管理。沙湾市 2025 年涉社保基金 2 个单位共 4 个项目、涉及资金 15774.54 万元,全部开展了项目绩效目标及监控管理,并撰写监控报告,市财政局对相关部门单位报送绩效监控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了审核。

13、政府债务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依据(塔地财预[2022]24 号)文件精神严格进行全过程绩效管理:一是沙湾市对 2025 年 13 个部门单位,13 个新增债券项目(涉及资金 124000 万元),全部设置项目支出绩效目标。二是按确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对政府债务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

情况进行“双监控”，确保了相关政策和项目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监控结果报市财政局，市财政局对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运行监控结果进行审核。三是对 2024 年 16 个政府债务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并撰写自评报告，市财政局对相关部门单位报送绩效自评报告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审核，涉及项目资金 147000 万元，执行数 88869.18 万元，执行率 60.46%。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门（单位）落实预算绩效的主体责任不强。部门（单位）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主动性和积极性不高，部门（单位）一方面内部财务、业务部门存在责任不清，被动工作的情况，另一方面部门（单位）政策制度不健全，基础数据及资料存在不完整不准确的情况。

二是项目执行监督不到位，没有充分发挥绩效监控结果应用作用。预算绩效“双监控”工作结果应用情况落实不到位，对执行率没有达到自治区要求的项目和执行率和完成率不匹配，偏大较大等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反馈不及时，督促整改力度不够。

三是评价体系、评价机制建设需进一步完善。部门（单位）形成的评价报告质量还需提高，评价结果的科学性和公正性有待增强；绩效评价结果形成后，评价结果与规范预算管理、完善预算编制、加强部门管理以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衔接还需进一步加强。

四是预算绩效管理质量、效益有待提高。沙湾市对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研究不系统，不深入，把握重点能力不足，没有发挥出绩效辅助提高预算管理质量的核心作用。

五是预算绩效管理专业性较强，综合性较强，需要收集大

量的基础数据，做大量细致、深入调查研究和测算分析工作面，涉及专业领域较广，需要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能力来开展此项工作。部分（单位）绩效工作人员断崖式交替；有的绩效工作人员缺乏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系统的认识和理解；有的由于业务不精，水平有限等原因，在开展工作中出现一系列的问题，导致绩效工作质量不高，报告表述不清，财政资金发挥的项目效益不凸显等原因导致重复返工的情况存在。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是各负其责，严格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财政部门切实履行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的管理职责。各部门单位和资金使用部门要压实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强化部门单位和资金使用部门“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约束。落实财政监管责任，加强业务培训，提高各预算单位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能力。

二是绩效关口前移，严把审核关。在预算绩效“全过程”结果运用中将关口前移，严把各环节审核关，按照集中监控和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对所有项目开展监控，及时梳理核查完成进度慢或无法完成的项目，有针对性研究制定措施，及时纠正，保障资金花得高效、用的安全。

三是硬化应用管理，突出结果导向。加强“全过程”绩效评价结果的运用，将项目“全生命周期”绩效结果作为安排预算、调整预算的重要依据，让绩效管理工作成为推进预算绩效一体化的助推器，从而实现整个过程的有机连接，有力推动财政管理体制的建设。